

全国大学生数字媒体科技作品及创意竞赛

组委会发〔2026〕006号

关于举办 2026 年第十四届全国大学生数字媒体科技作品及创意竞赛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、各相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，全面落实教育强国、科技强国、人才强国、文化强国与数字中国建设的部署要求，推动人工智能、数字媒体、文化创意、数字艺术等领域实现深度交叉融合，现决定举办 2026 年第十四届全国大学生数字媒体科技作品及创意竞赛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大赛简介

全国大学生数字媒体科技作品及创意竞赛（以下简称“数媒竞赛”）是面向全国高校在校学生举办的数字媒体科技与创意实践类赛事，已于 2023 年正式纳入《全国普通高校大学生竞赛分析报告》竞赛目录。本次竞赛坚持“科技创领未来·创意变革时代”的办赛宗旨，依托作品创作、分级选拔、成果展示、答辩评价等赛事环节，助力数字媒体、人工智能、虚拟现实、数字创意等相关领域的人才培养，推动相关领域实践创新发展。

本届数媒竞赛围绕人工智能、数字媒体技术、虚拟现实、游戏创意、数据可视化、智能产品、数字艺术、移动应用、数字文化传播等方向，开展作品征集、评审展示、交流推广等系列活动，以提升参赛学生的创新技

术应用能力、创意表达能力、工程实践能力与综合创新能力，推进高校相关学科专业建设、课程改革与产教融合协同育人建设。

本届竞赛将持续突出“技术前沿+文化创新+社会服务”的办赛特色，进一步强化人工智能赋能、数字文化传播、虚拟现实交互、科普教育、智能创意设计与产教融合实践等发展方向，引导高校学生对接国家战略需求、产业发展趋势与社会应用场景，创作兼具思想性、创新性、技术性、艺术性与应用价值的数字媒体科技作品与创意成果。

二、组织机构

（一）主办单位

全国大学生数字媒体科技作品及创意竞赛组委会

（二）承办单位

北方工业大学、安徽大学、北京电影学院、北京航空航天大学、北京印刷学院、成都工业学院、重庆邮电大学、大连理工大学、福建农林大学、广东工业大学、广东财经大学、广西师范大学、贵州大学、哈尔滨工业大学、杭州电子科技大学、河北师范大学、河南工业大学、华中科技大学、湖北民族大学、湖南工业大学、江南大学、江西财经大学、昆明理工大学、兰州文理学院、内蒙古师范大学、宁夏大学、青海师范大学、山东财经大学、上海大学、沈阳理工大学、太原理工大学、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、武汉商学院、西安工程大学、澳门科技大学、香港理工大学、西南交通大学、新疆师范大学、西藏大学、延边大学、中国传媒大学、中央民族大学、郑州大学、厦门大学、（上述单位排名不分先后）

三、参赛对象

（一）本次竞赛报名面向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学生开放，参赛学生范围包括研究生、本科生及高职高专学生，参赛专业不受限制。

（二）已在国内院校完成正式注册的来华留学生、港澳台地区高校学生及境外高校学生，可依照本通知要求报名参加本次竞赛国际赛道。

（三）毕业未满五年的大学生创业团队，仅可报名参与经赛事组织方批准并在参赛指南中明确开放的**指定命题**，报名时需按要求提交学历、毕业时间、团队身份等相关证明材料。

（四）本次竞赛的具体报名方式、团队组建要求、参赛资格审核规则及材料提交要求详见附件1《2026年第十四届全国大学生数字媒体科技作品及创意竞赛参赛指南》。

四、参赛团队

本次竞赛采用团队报名参赛的方式，每个参赛团队的学生人数不超过五人，每支团队可设置一至两名指导教师。赛事鼓励跨学科、跨专业、跨年级、跨院校组队参赛，跨校组队的参赛作品须明确第一申报单位与团队负责人，指导教师须来自团队成员所在的高校。每件参赛作品仅可申报一个赛道或类别，禁止重复申报、多头申报。具体要求详见附件1。

五、参赛选题

本届竞赛作品采用**自主选题**和**指定命题**两种选题方式。

自主选题鼓励参赛团队结合学科专业特色、个人兴趣及社会和产业实际需求自主确定选题，注重作品的原创性、创新性、应用性、艺术性和实践价值。

指定命题围绕国家战略需求、时代发展主题、行业应用场景、文化传播需求和智能科技发展趋势设置，引导参赛团队发挥专业优势，推动数字

媒体与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在文化传播、科普教育、社会服务和创新实践中的融合应用。

各赛道、赛项及赛题的参赛范围、作品要求、技术规范、提交材料和评审重点等，详见附件 1。

六、赛程安排

本届竞赛实行校级初赛、赛区选拔赛、全国总决赛三级赛制。

（一）报名及作品提交

赛程时间：截至 2026 年 10 月 23 日 23:59:59

主要安排：参赛团队通过竞赛官网完成团队注册、作品报名及作品材料提交。

（二）校级初赛

赛程时间：2026 年 10 月 24 日—10 月 28 日

主要安排：各高校组织资格审核、作品遴选、原创性审核、内容导向审核、材料完整性审核和校内推荐。

（三）赛区选拔赛

赛程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2 日—11 月 15 日

主要安排：各赛区组织专家评审，择优推荐入围全国总决赛作品。

（四）入围名单公布

赛程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19 日—11 月 22 日

主要安排：公布全国总决赛入围名单及相关安排。

（五）全国总决赛

赛程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27 日—11 月 29 日

主要安排：组织作品在线评审展示、答辩交流等活动。

（六）颁奖典礼、作品展（待定）

赛程时间：2026 年 12 月 4 日—12 月 6 日

举办地点：北京

备注：以上时间为竞赛总体安排。具体报名方式、材料格式、总决赛安排要求，以竞赛官网发布的正式通知为准。

七、材料提交

各参赛团队应当严格按照竞赛官方网站及附件 1 的要求提交参赛作品材料。

参赛作品材料通常包含作品本体或可运行文件、作品说明文档、作品演示视频、图像佐证材料、原创性声明、知识产权说明以及人工智能工具使用说明等类别。

若参赛作品使用生成式人工智能工具参与创作，参赛团队应当如实提交人工智能工具使用说明，明确说明所使用工具的名称、应用环节、生成流程、提示词或工作流、人工筛选与修改过程、参赛团队原创贡献内容，以及版权与数据合规情况等内容。各类材料的具体格式、提交方式、展示交流材料与相关规范要求详见附件 1。

各参赛团队可自主自愿准备适配成果展示、主题展览、媒体传播及对外交流活动的补充材料，该补充材料不作为参赛资格认定与基础评分的附加依据。

八、评审与奖项

本次竞赛严格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依照校级初赛、赛区选拔赛、全国总决赛三个阶段组织开展评审工作，实行分类评价、独立评分、

择优推荐与全程过程留痕的工作机制。评审专家由主办方按照赛项专业分类遴选产生，且严格执行保密、廉洁与回避制度。全国总决赛采用作品展示、创意/技术演示、专家评审相结合的方式开展评审。

本届竞赛设置赛区选拔赛与全国总决赛两个奖项层级，各层级仅设置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三个奖项等次。具体评审指标、奖项比例、同分处理规则、证书发放办法及纪律要求详见附件 2。

九、知识产权、参赛纪律与异议处理

（一）参赛作品须为学生团队原创成果，不得抄袭、剽窃、套作、冒名或虚假申报。

（二）作品涉及第三方素材、数据、模型、软件、字体、音乐、图像、视频、代码等内容的，应取得合法授权或符合相关使用规范，并在作品材料中注明来源。

（三）参赛团队应对作品内容、数据来源、技术实现、版权授权和申报材料真实性负责。

（四）对涉嫌虚假申报、学术不端、侵犯知识产权、未如实披露人工智能工具使用情况或伪造过程材料的，由赛事专项工作组组织核查并提出处理建议；涉及取消参赛资格、评奖资格或撤销奖项的，按程序报评比与竞赛领导小组审定，并视情通报所在高校。

（五）对公示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并提供必要证明材料。异议和投诉举报由评比与竞赛领导小组办公室统一受理，赛事专项工作组、赛区组织单位及有关专家按要求协助核查；逾期或未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，原则上不予受理。

十、联系方式

(一) 竞赛官网

www.cmit.cn

(二) 官方邮箱

mail@cmit.cn

(三) 官方微信:

服务号: 数媒引力场 (原名: 数媒竞赛)



订阅号: CMIT



(四) 赛事联系

1) 参赛注册事宜:

联系人: 李老师, 手机号码: 19067182272

联系人: 李老师 手机号码: 18004512551

2) 赛区组织联络:

联系人: 党老师 手机号码: 19940880552

3) 校赛组织联络:

联系人: 蔡老师 手机号码: 18811716193

4) 竞赛走进高校:

联系人：唐老师 手机号码：13001237875

5) 竞赛媒体宣传:

联系人：樊老师 手机号码：15810768095

6) 赛事主视觉设计:

联系人：金老师 手机号码：15662299122

7) 赛事技术支持:

联系人：刘老师 手机号码：13021131753

8) 赛事商务合作:

联系人：刘老师 手机号码：18410868218

9) 赛事学术咨询:

联系人：朱老师 手机号码：17884069630

十一、其他事项

- (一) 本通知未尽事宜，以竞赛后续正式通知为准。
- (二) 本通知及附件由竞赛秘书处会同赛事专项工作组负责解释。
- (三) 请各高校和有关单位认真组织、规范实施，择优推荐作品参赛。

全国大学生数字媒体科技作品及创意竞赛组委会

